

证券代码：839730

证券简称：拓实瑞丰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2020 年公司计划由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	2,000,000	0	2020 年公司计划与关联方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就公司中标项目签订相应施工合同。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将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3 栋 17 层部分办公场地出租给关联公司湖北天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北瑞兽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博兴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	200,000	426,862	公司计划 2020 年减少租出面积

	限公司作为办公使用			
合计	-	2,200,000	426,862	-

（二）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3栋17层06号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3栋17层06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董振飞

实际控制人：董绪巧

注册资本：837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基础工程、市政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机电设备（不含电力）、电气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北天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3栋17层04室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3栋17层04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肖义平

实际控制人：董绪巧

注册资本：1060万元

主营业务：招标代理服务；建筑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北瑞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3 栋 17 层 02 号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3 栋 17 层 02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肖义平

实际控制人：董绪巧

注册资本：1170 万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体育器材、汽车用品及配件、仪器仪表、普通机械设备、一、二类医疗器械、节能环保设备、网络设备的研发及销售；实验室设备及耗材、实验室试剂、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及耗材、生物试剂的销售及技术咨询；生物工程设计施工。

（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武汉博兴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3 栋 17 层 05 室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41 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 3 栋 17 层 0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肖义平

实际控制人：董绪巧

注册资本：2,250 万

主营业务：电工电子、环保设备、机电产品、仪器仪表、监控器材、音响设备的批发兼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电脑及耗材、办公用品及耗材的批发兼零售；对外承接建筑智能化工程、城市智能化系统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环保工程、消防工程、通信工程、公共安全防范工程的设计、维修、保养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董绪巧、杨运忠、董玉玲、肖小洲回避表决，因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该议案将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将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交易定价将按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0年公司计划与关联方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就公司中标项目签订相应施工合同，由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工程施工服务，合同金额预计不超过200万元。同时，公司将位于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41号现代国际设计城一期3栋17层部分办公场地出租给关联公司湖北天鲲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湖北瑞兽科技有限公司、武汉博兴电气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武汉致信博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作为办公使用，预计每家关联方租赁费不超过5万/年，具体事宜以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租赁合同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2020年度必要的经营计划安排，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和市场竞争的实际需要，是合理和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并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拓实瑞丰科教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